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83号）核准，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712号”文同意，公司19,5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8月1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三超转债”，债券代码“123062”。

“三超转债”于2021年2月1日进入转股期，因公司提前全部赎回，于2022年9月23日完成摘牌。由于“三超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由93,600,000股变更为104,829,248股，注册资本由93,600,000元变更为104,829,248元。

二、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根据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对经营范围登记规范的要求，对公司经营范围作相应变更，具体变更如下：

变更前的经营范围：

超硬材料工具、光学辅料的设计与开发、生产，销售；光学材料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

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工具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经营范围变更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三、《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以上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的变更情况,公司决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如下:

章程修订前后对照表	
原《公司章程》内容	修订后《公司章程》内容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3,613,367.00 元。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4,829,248.00 元。
第十五条 超硬材料工具、光学辅料的设计与开发、生产,销售;光学材料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五条 新材料技术研发;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工具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第二十条 公司目前的股份总数为 93,613,367 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目前的股份总数为 104,829,248 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它内容保持不变。本次修订《公司章程》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章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

准。

特此公告。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